

电影摄制服务企业制作证书

产品名称	电影摄制服务企业制作证书
公司名称	广州高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价格	.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王园路18号
联系电话	13068882189

产品详情

电影摄制服务企业制作证书怎么办理？

- 1、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企业资质申请表给我司即可办理
- 2、企业申请表里面的一些基本内容我会根据您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帮您填写好，如果涉及到一些企业没有公开的信息就需要由您企业来填写。
- 3、电话咨询客服即可申办，我们采取线上办理的方式，证书实物做好会以快递的方式邮寄到客户的地址。

电影制作经营许可证的审批登记：

在京的单位及其直属机构申请《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报广电总局审批；其他机构申请《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向所在地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经逐级审核后，报省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审批。

审批应在收到齐备的申请材料之日起的二十个工作日内做出批准或不批准的决定。对符合以上申请条件与申请材料规定的，应为申请机构核发《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对不批准的，应向申请机构书面说明不予批准的理由。

省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应在做出批准或不批准决定之日起的一周内，将审批情况报广电总局。《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由广电总局统一印制。有效期为两年。

经批准取得《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凭许可证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或业务增项手续。此外，应当注意的是，已经取得《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的机构需在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立具有立法人的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分支机构的，仍须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的省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另行申领《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并向原审批；若设立非立法人分支机构的，则无须另行申领《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依法设立的广播电台、电视台制作经营广播电视

节目无需另行申领《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